

#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政府采购中心） 机房网络设备及终端维护服务合同

甲方（买方）：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政府采购中心）

乙方（卖方）：湖北融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经过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政府采购中心）机房网络设备及终端维护服务项目”有关事项达成共识，并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名称

本合同的运维服务项目名称：2022年度机房网络设备及终端维护服务项目

## 二、运维服务内容和要求

乙方为甲方提供机房网络设备及终端维护服务，相关服务内容和要求如下：

### （一）网络及线路运维服务

乙方负责绘制网络拓扑，包含硬件设备、软件系统、线路链路的数量、位置、用途等信息，形成完整资料，并根据需要调整网络架构。提供网络设备的日常巡检、配置管理和设备标识服务。保障中心业务、办公、监控、电话等网络正常运行。

### （二）服务器、存储运维服务

乙方提供硬件巡检服务，并提供 CPU、内存、网卡、HBA 卡、主板等硬件升级实施服务。对设备故障、软件故障、配置故障进行检测、记录、调查、分析、处理。提供机房内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软件和虚拟化平台的日常巡检、配置调整和故障排除服务，保障机房内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 **（三）防病毒维护服务**

乙方提供并购买瑞星杀毒平台(10个点)原厂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对瑞星杀毒平台进行日常巡查，确保杀毒软件的正常运行。病毒库下发时对各子系统性能进行性能监控，确保在下发时不会对子系统的性能造成过多的影响。

### **（四）视频监控运维服务**

乙方负责检查视频监控设备的日常巡检、配置调整和故障处理，包括监控指示灯、风扇状态、检查设备接口与连接状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并对设备故障、软件故障、配置故障进行检测、记录、调查、分析、处理，保障视频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

### **（五）数据备份运维服务**

乙方负责对应用系统使用、产生的介质或数据按其重要性进行分类，对存有重要数据的介质备份必要份数。对服务器、虚拟机、数据库等生产数据制定相应的备份机制、策略，保障数据安全和保障数据备份正常。

### **（六）安全运维服务**

乙方负责为《硬件设备维保服务清单》（见“附件”）内标注“原厂续保”安全设备购买原厂软、硬件续保服务，并及时对上述设备的主版本、补丁、特征库、IP库等进行升级更新，定期做好系统、配置的备份。

乙方负责对安全设备的日常巡检、配置调整和故障处理，对安全事件预警进行及时处置，并进行事件调查和评估。

乙方提供1年4次针对机房内业务系统漏洞扫描服务，提供漏扫报告，给出安全加固建议，并配合甲方开展网络安全测评及问题整改工作。

乙方负责制定网络安全应急预案，服务期内至少组织1次应急演练。配合甲方开展网络攻防演练，根据需要增派人员和设备驻场。

### **（七）人员驻场服务**

乙方在工作时间安排2名固定驻场技术工程师，现场提供机房值守和日常运维服务。非工作时间安排1名技术工程师现场提供机房值守服务，确保机房

每季度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进行一次功能性巡检；每半年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和自动灭火系统进行一次检测，并由具备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机构资质的公司出具检测结果。

###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双方约定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本合同的硬件维护与技术服务工作：

（一）运维服务期限：本期运维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二）运维服务地点：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政府采购中心），湖北省武汉市中北路 252 号

（三）运维服务方式：7x24 小时现场技术支持

###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

（一）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伍拾玖万伍仟元整（¥ 595,000.00）；

（二）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之日起满 6 个月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对应金额发票之日起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贰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 297,500.00）。合同服务期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按照剩余合同金额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 15 日内支付全部剩余合同金额，即人民币贰拾玖万柒仟伍佰元整（¥ 297,500.00）。

### 五、技术支持保证

（一）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技术经验丰富，具有良好职业道德的技术服务工程师。

（二）乙方技术支持每天 24 个小时，每周 7 天，受理服务。

（三）乙方响应服务时间 15 分钟，技术支持为远程支持和现场支持两种模式。

（四）乙方到达现场时间：2 个小时以内。

（五）乙方开通一条免费技术服务热线，并保证该热线有专人接听。

（六）乙方所派人员应相对固定，不得随意更换，确需更换的，应提前通

全年 7x24 小时都有人员值守，重要节日或重大事件需增派技术人员保障。

驻场人员日常巡检每日不少于 7 次，其中日间 4 次、夜间 3 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机房内所有硬件设备、设施以及相关软件系统运行情况；机房电池间每日巡检 2 次，主要包括电池间环境、消防等设施运转情况，并做好巡检记录。

驻场人员负责整理机房各类支撑软件安装指南、系统管理与维护手册、用户手册等，编写机房内各类系统的使用维护知识文档。每周提交各类系统运行状态、设备故障维修和更换、软件系统升级等服务报告；每季度提交当季运维情况汇总及相关优化建议。

驻场人员配合甲方开展软件正版化和保密检查等工作。

#### **（八）硬件设备维保服务**

乙方根据《硬件设备维保服务清单》中要求，负责对硬件全包设备提供技术支持以及故障硬件免费更换服务；负责为厂商续保设备购买设备原厂硬件维保、系统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负责对日常维护设备提供日常维运维和故障排除服务，所需硬件由甲方提供。

乙方提供 7×24 小时响应服务，人员需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对易损部件如硬盘、电源、风扇等，要求 4 小时内到达抵达用户现场并完成更换，非易损部件要求第二个工作日抵达用户现场并完成更换。定期进行预防性维护，提交性能优化建议和维护建议，合同期内至少进行 4 次设备全面检测。

乙方应根据设备特点制定应急恢复预案，故障发生后立即启动应急故障恢复预案以最快的速度解决故障。

#### **（九）机房环境设备维护服务**

乙方负责机房内相关支撑设备（UPS、空调、新风机等）定期巡检维护及故障处理。负责机房及电池间消防系统定期巡检维护及故障处理。

每季度对机房精密空调的空调外机、过滤网、蒸发器等重要部件进行一次清洗，如发现部件运行异常或不工作，需进行维修或更换，确保精密空调正常运行。

知甲方；甲方认为乙方所派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含当日）五日内更换。

（七）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及时履行维护义务的，经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五日内仍没有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出现的问题进行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六、保密事项

乙方必须为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得、知晓的甲方各种资料、数据和收据等信息保密，乙方应当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乙方代表及乙方员工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公开、传播、泄露、遗失、复制前述一切资料和内容。违反本条约定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金额为本合同维护服务费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能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本保密条款的效力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在合同终止后五年内继续有效。

## 七、双方义务和责任

（一）乙方根据本合同条款提供服务内容中所描述的运维服务，并保证服务质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未履行服务义务或服务不符合约定的，每出现一次，按本合同总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5%；乙方出现以下违反合同约定的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经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五日内仍没有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出现3次及以上；2）乙方人员未及时提供维护服务7次及以上；3）乙方人员旷工5次及以上，或累计5天及以上；4）其他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的情形。

因乙方违约而甲方解除合同的，双方扣除乙方存在违约情形的天数（不足一天按一天算），据实结算服务费。

（二）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并允许其使用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信息、数据、

文档、上机时间等工作条件，并确保其向乙方提供的信息及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若因提供的信息及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问题导致乙方无法履行义务和甲方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三) 甲方应在乙方提交验收申请 15 日内组织验收，逾期未验收的视为验收合格；甲方逾期付款的，除应继续履行付款义务外，自逾期之日起，每日须按逾期金额的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四) 经确认因乙方工作人员失职，造成机房内设备出现故障，导致交易平台相关交易主体出现经济损失，平台交易主体提出诉讼的，甲方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等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并且应当承担甲方为维护自身权利所支出的必要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合理的差旅费、律师费。

## 八、解决争议方法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权管辖法院提起诉讼。

## 九、合同文本及生效

(一)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本合同生效后，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若一方需变更合同，双方需签订补充协议确认变更事项，补充协议在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传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及相关附件规定的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然终止。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向甲方或新的运行维护方进行必要的交接和协助。

(四) 本合同所留地址为各方住所地或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址，为确认的法律文书及往来函件的送达地址。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纠纷，则前述地

址视为法院邮寄法律文书及邮寄催收函、律师函等文件的法定送达地址。

甲方：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省政府  
采购中心）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中北路252号

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2021.12.1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武汉省直支行

账号：566478650029

税号：12420000767423658J

乙方：湖北融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北路34号九运大厦10楼

B102室

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2021.12.15

开户银行：建行湖北省武汉江汉支行

账号：42001206308053008983

税号：91420000615411252U

行号：105521000391

